

证券代码：871261

证券简称：水威环境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7 日上午 10 时整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261	水威环境	2024 年 6 月 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天驰君泰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年报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、2024-008）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不分配利润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制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研究决定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晏琦、林岱、施秀丽、上海水之威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- 2、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。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，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。
- 4、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，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或者上门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6月7日上午9时30分-10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陆笑楠女士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泰顺路 1111 号 1 幢

联系电话：021-31229340 传真：021-6992210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人员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经与会人员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